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关键研发设备保险附加条款  
(适用于浙江省)

**K03. 清理残骸费用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 保险人负责赔偿被保险人因本保险单项下承保的风险造成保险财产的损失而发生的清除、拆除或支撑受损财产的费用, 但不得超过本保险合同中列明的赔偿限额。

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 以本附加条款为准; 未尽之处, 以主条款为准。